

十多年后，60岁父亲要告55岁母亲重婚罪

倾诉/小莉 文/小清

谁都没想到，十多年后，我的生父会找到我们，还要告我妈重婚罪。

记忆里，生父是个脾气暴躁的货车司机，每次喝完酒都会暴打我妈和我。那时我才5岁多，只记得只要他喝了酒回来，进门都会用脚踢我，有时我躲闪不及，就会被他一脚踢飞到桌子底下。如果，我妈来护，他就一把揪住我妈的头发，把她拖到地上打。所以，在我的童年记忆里，妈妈的头上、身上总是伤痕累累。

十多年前，家暴只会被当做家务事，也没有相关的法律法规保障女性权益，不像现在。妈妈娘家没什么人，爸爸欺负我们是肆无忌惮。其实，我还有一个弟弟，但爸爸重男轻女，基本不会动我弟弟一个手指头。在忍无可忍的情况下，妈妈去法院起诉离婚，但那时她不懂要保存证据，法院一调查，我爸都说是我妈摔的、碰的，邻居也不敢做声。在他坚持不肯离婚的情况下，法院就没有判离婚。

有一年冬天，妈妈被爸爸打晕了，整整一夜无人问津，她醒过来趁家里无人，简单收拾了几件衣服就带着我离家出走了。妈妈当时一句话让我记忆深刻：“再不走，我们会死在他手上！”

妈妈是农村妇女，没谋生的本事，她就带着我一路流浪，拾荒为生。就这么在外漂泊了一年后，她认识了一个腿有残疾的拾荒男人，也是我现在的后爸。我妈看他人比较老实憨厚，相互熟悉后，就带着我和他一起生活，并且还生了一个弟弟。也许，妈妈对婚姻始终有阴影，他们在一起直到今天都没有正式登记结婚。

他们靠拾荒，供我和弟弟读书。为了躲避我爸找到我们，妈妈和我一直没有重新上过户口，可以说是黑户。这几年，国家人口普查越来越严格，前阵子，为了重新上户，不得已妈妈只能带我回老家办理迁户的手续。

那个十多年没再见过面的人闻风而来找到了我们。

他60岁了，白发苍苍的样子跟过去的凶神恶煞已经判若两人。一看到他，我习惯性地往我妈身后躲。没想到，他倒是“扑通”一声跪倒在我妈面前并痛哭流涕地忏悔。原来，我妈走后，他把老婆打跑的恶名就传开了，没有女人敢接近他。这么多年，他成了一个孤寡老头。听说妈妈回来了，他一心想让我妈回去跟他过日子。

妈妈当然不愿意，他就来求我。一把鼻涕一把眼泪地说着辛酸史，说他已经戒了酒，再也不乱打人，而且他和妈妈没有离婚，从法律上来说，他们还是夫妻。还说，妈妈这个情况，他可以告她重婚罪。说着，他还拿出了一本旧相册，上面是十多年前一家人的照片。相册外面已经很破旧，里面也翻得稀烂，只有照片还保存得很完整。

我知道他打着感情牌且有威胁的意味，看他60岁就风烛残年的样子确有几分可怜，毕竟血浓于水，说到底他也是我亲爸，现在，我不知道是否要劝我妈回头。妈妈真的会被告重婚罪吗？



扫一扫，
看精彩评论



面临家暴，女性要学会求助

小莉：你好！

看你的故事就像看一部令人悲伤的电视剧，我为你和你母亲的遭遇深感同痛。

你和你母亲这些年受到的苦和磨难实在太多了！你们太需要一个安全稳定的生活环境了。而能够帮你们实现这个愿望的，首先必须是法律。

不管当初是哪些原因导致你母亲放弃了法律的武器，而选择了逃避和逃离，并最终走向了与法律精神相反的结局，你母亲都需要重新回到法律的怀抱，重新用法律解决眼前的难题。

重婚罪有以下三个认定标准：1. 与配偶登记结婚，与他人又登记结婚而重婚，也即两个法律婚的重婚；2. 与原配偶登记结婚，与他人没有登记却以夫妻关系同居生活而重婚，此即为先法律婚，后事实婚；3. 没有配偶，但明知对方有配偶而与之登记结婚或以夫妻关系同居而重婚。

至于你母亲和你的后爸是不是涉嫌重婚罪，你们最好是咨询专业律师，认真听取律师的指导意见。我不是律师，无法在法律方面给你们明确的建议。

这里，我只能从心理的角度谈一谈你母亲该如何正确面对家暴，以便更好地保护自己。

女性在面临家暴的时候，一定要学会求助。

家暴来临之时要及时报警，向警察求助。家暴结束后，要及时向当地妇联组织求助，以获得足够的心理支持以及更多实际的帮助。如果对法律问题有疑惑，还要向律师求助。如果自身面临心理上的困境（比如受到心理创伤、心理失衡等）还要及时求助心理咨询师。

在我们当前这个法治社会，一个女性在面临家暴的时候，如果她有效地利用了警察、妇联组织、律师和心理咨询师这四种社会资源，就一定能很好地解决家暴的威胁。

中国人有“家丑不可外扬”的观念。这种观念很容易纵容家暴，让家暴者有恃无恐。被家暴者一定要抛弃这种观念，大胆地揭露家暴的恶行乃至罪行。

有些情绪极端的施暴者往往会有人格上的某种缺陷。如果这种缺陷长期得不到解决，离婚是唯一的选择。

至于某些男人在实施家暴之后，痛哭流涕所做的保证，只有在痛苦中完全失去判断力的女人才会相信！这种实施家暴之后又痛哭流涕的人之所以还会再次实施家暴，主要是和他的某种心理缺陷有关系。当然，你的父亲经过了人生风雨的洗礼，也许已经改变了许多，可以另当别论了。

如果是程度比较轻微的家暴，则需要给施暴者必要的惩罚（主要是心理上的惩罚）的基础上，找出家暴的诱发因素和深层原因，从而杜绝家暴的再次发生。



情感专家：肖军
心理、婚恋咨询师，
著有《婚恋中的情
商训练法则》等

爱情小说

成全父亲的“老来缘”

文/任蓉华

红梅在小区门口的副食部买东西时，李阿姨凑过来悄声说：“闺女，又好久没见你回来了，你爸一个人也不容易，无论发生什么事，你都得多理解他！”接着，李阿姨告诉红梅一个在她看来不算“光彩”的消息：父亲经人介绍找了个老伴儿。红梅没有想象中的恼火，只是猛然间感觉自己亏欠了父亲太多，平时常以工作忙为借口，很少去关心形单影只的他。母亲过世已经七年了，七年前的那段往事依旧历历在目。

母亲外出买菜时，毫无征兆地一个趔趄摔倒在地，送入医院被诊断为重度脑血栓，在床上昏迷了将近两年时间。两年间，父亲整日整夜地守候在她的床前，红梅每次去看望母亲，总能见到父亲捧着饭碗，像喂孩子一样，先在自己嘴里试试热凉，再一口口将饭送到她嘴里。这要搁在以前，简直难以想象，父亲是一名从部队转业的老兵，是母亲眼里的“大老粗”，连自己都不会照顾，更别提对他体贴入微了。

医生说，身体没有知觉，主要是因为大脑失去了反应。父亲便信心满满地，不厌其烦地给母亲讲幽默笑话，讲家长里短，讲陈年旧事。在父亲的悉心照料下，母亲终于醒了，但依旧瘫在床上，脾气也变得异常暴躁，常对父亲无理指责，甚至破口大骂。每逢此时，父亲总是一笑了之，再不行就默默走开，没有露出过一丝厌烦。母亲常急躁、茫然地反复问：“我还能下地走路吗？”父亲接得很快：“当然能！你忘了那年我的腿被车碾断时，你咋说的？你说要给我当一辈子的拐杖。我还要拄着拐杖‘周游世界呢！’”每每此时，红梅都会背过脸去偷偷抹泪，听着母亲在床上傻傻地笑。

母亲最终没能成为父亲的“拐杖”，半年后，在一个秋风萧瑟的午后去世了。性格本就内向的父亲，自此以后，更是变得沉默寡言了，他常独自在公园的一角坐上几个小时，那里是他与亡妻初遇的地方。想到这里，红梅羞愧不已，她打定主意一定要帮父亲促成这件事儿，否则难以安心。

再次见到父亲时，红梅笑着问他：“爸，听李阿姨讲，您找了一个老伴儿？”父亲有点愤愤地说：“就她舌头长！”红梅又问：“您怎么不早告诉我呀？”父亲挠挠头，尴尬地笑笑：“我怕给你丢人，一直在犹豫。”红梅连忙应道：“怎么会呢，只要您能幸福，女儿绝对支持您！”父亲听后有些激动，握着红梅的手说：“我的好女儿呀！真高兴你能理解！可是你……你薛阿姨的女儿好像也不太同意我们交往，估计够呛了。”

红梅冲父亲一笑，掏出手机，拨通号码说：“上来吧，上来瞧瞧咱们家的老爷子！”父亲一脸疑惑，红梅平静地告诉他：“薛阿姨的女儿就在楼下，我们已经商量好了，不但同意你们的婚姻，我们还要给薛阿姨当伴娘呢！”刹那间，父亲老泪纵横，红梅赶紧帮他擦掉，打开房门，一起笑着迎接他的另一个女儿。